

衛生福利部 108 年度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

開會時間	108 年 12 月 12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00 分					
開會地點	本部 3 樓 301 會議室					
主席	陳部長時中(鄭主任秘書舜平代理)					
出席委員	鄭委員舜平、廖委員興中、張委員雍敏、楊委員錦青、蔡委員淑鳳、石委員崇良、譙委員立中、林委員維言、祝委員健芳、商委員東福、黃委員怡超、李委員秋嫻、龐委員一鳴、金委員祥、蔡委員壽淦、張委員美玲、張委員惟明、施委員養志、劉委員麗玲、高委員宗賢、王委員必勝、周委員淑婉、張委員玉霞、石委員美春、王委員哲超、張委員秀鴛、李委員美珍、蒲委員若芳、吳委員秀梅、周委員志浩、李委員伯璋、王委員英偉、簡委員慧娟					
列席單位(或人員)	政風處黃副處長兆祥、蔡專門委員萬隔、莊科長志傳、劉科長育君、許專員文忠、江視察盈諭、簡科員御群；食品藥物管理署政風室倪主任福華、食品藥物管理署李思鈺科長					
議題案件數	專題報告	1 案	討論提案	3 案	臨時動議	0 案
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決議)事項	<p>一、防範境外就醫詐領，可能涉及多個機關的合作，請健保署研議未來是否可能有相關跨機關合作方式。</p> <p>二、有關公務員禁止經營商業疑義：</p> <p>(一)各單位應留意員工於上班時間在網路上有無買賣或其他不妥當之行為，俾避免影響機關形象。</p> <p>(二)就經營商業的界定，尚有一些模糊地帶，這部分請人事處協助同仁做更清楚的釐清界定，以避免同仁不慎觸法。</p> <p>三、有關醫療器材廠稽查，可參考其他機關稽查人員使用平板勾稽，現場上傳稽查結果，應用同步化的檢查過程，並由多位稽查人員組隊，來降低可能的廉政風險。請食藥署研議未來是否可能採行稽查同步化的作業方式，避免稽查結果可能事後被竄改的風險。</p> <p>四、「衛生福利部委外廠商駐部人員進用管理注意事項」相關規定討論案：</p> <p>(一)各單位應確實遵守「衛生福利部委外廠商駐部人員進用管理注意事項」，不得將應自行辦理之業務，或非屬契約範圍內之工作事項，交由駐部人員執行。各單位核</p>					

	<p>心業務或涉及公務機密事項，應由部內同仁辦理。</p> <p>(二)請政風處會同相關單位賡續推動駐部人員安全管理措施。</p> <p>五、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事前揭露」規定討論案。</p> <p>(一)各單位辦理以公開方式補助之案件時，請將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事前揭露」規定之提示文字增列於補助案計畫書內。請政風處再次以請辦單方式，提供各單位補助案件中須增列提示之文字與表件，並統計各單位補助案件未增列提示文字之件次。</p> <p>(二)有關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相關規定，請政風處製作懶人包宣導各單位。</p> <p>六、第十屆立法委員暨第十五屆正副總統選舉「反賄選宣導」與「蒐報賄選情資」事宜討論案。</p> <p>(一)請各所屬機關(構)協助提供反賄選宣導資源或管道，俾政風單位結合機關公務活動，辦理相關反賄選宣導。</p> <p>(二)請各所屬機關(構)協助轉知同仁，如遇有「現金買票」、「境外資金介入選舉」、「選舉賭盤」、「假訊息」等相關賄選重點情資，請即時通報政風單位。</p> <p>(三)請各單位加強維護揭弊者對檢舉制度的信任感。</p>
<p>後續執行情形</p>	

承辦人：簡御群

職稱：科員

電話：02-85907917